

國立嘉義大學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學大綱（範例）

課程代碼		上課學制	
課程名稱	台灣文化史(文-核) The cultural history of Taiwan	授課教師	
學分（時數）	2.0 (2.0)	上課班級	
先修科目		必選修別	
上課地點		授課語言	
與證照取得關係	國家考試之文化行政、史料編纂、客家事務行政、導遊人員、領隊人員 中華郵政特考	晤談時間	
教師 e-mail		備註	

一、系所教育目標（學系訂定）

本校通識教育課程以培養學生現代公民素養，以及博雅素養兩大主軸，做為推動發展的策略，以期使嘉義大學學生，均能兼具歷史人文與藝術、社會探究、生命科學、物質科學，以及公民意識與法治等知識涵養，進而擁有統整的知識與健全的人格發展。

二、本學科與核心能力之關聯性

核心能力（學系訂定）	關聯性（教師填寫）
1 語言表達溝通	關聯性 稍強
2 歷史空間知能	關聯性 最強
3 國際文化視野	關聯性 中等
4 民主法治公民	關聯性 稍弱
5 主動探究知識	關聯性 稍強
6 人文社會關懷	關聯性 最強
7 自然生命探索	關聯性 中等
8 美感創造素養	關聯性 中等

三、本學科內容概述（學系訂定）

本學科為大學部核心通識教育之「歷史文化與藝術」領域課程，共 2 學分。主要以學生過去所學的台灣歷史知識為基礎，進而更深入的認識台灣文化內涵的多面向與變化性，引導學生透過歷史變遷及因果發展的認知，培養學生宏觀的歷史視野，進而認同鄉土、民族與國家，並關懷社會及人群。

四、本學科教學內容大綱(學系訂定)

- (一) 從歷史發展過程論台灣文化的特質
- (二) 台灣的史前文化
- (三) 台灣原住民的社會與文化
- (四) 台灣歷史發展過程中的族群關係

- (五) 土地開發與商業發展
- (六) 教育事業的發展
- (七) 宗教信仰
- (八) 風俗習慣
- (九) 現代化生活的變遷
- (十) 授課教師自選與本課程相關之其他主題

五、本學科學習目標(經過本學科的學習後，學生將具有的知能)：(教師填寫)

六、教學進度(教師填寫)

週次	上課日期	主題	教學內容	教學方法
第1週				
第2週				
第3週				
第4週				
第5週				
第6週				
第7週				
第8週				
第9週				
第10週				
第11週				
第12週				
第13週				
第14週				
第15週				
第16週				
第17週				
第18週				

七、學期成績考核：(教師填寫)

八、參考書目：(教師填寫)

1. 請尊重智慧財產權觀念及不得非法影印。
2. 請重視性別平等教育之重要性，在各項學生集會場合、輔導及教學過程中，隨時向學生宣導正確的性別平等觀念，並關心班上學生感情及生活事項，隨時予以適當的輔導，建立學生正確的性別平等意識。